证券代码：002086　　证券简称：东方海洋　　公告编号：2026-042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产生第九届董事会职工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需进行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可以由职工代表担任董事，职工代表担任董事的人数不超过 2 人，职工代表董事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

2026 年 11 月 2 日，公司召开了 2026 年第一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对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进行了民主选举，会议选举车志远先生、吴俊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职工董事（简历见附件）。公司工会委员会于 2026 年 11 月 2 日至 2026 年 11 月 6 日对选举结果进行公示，公示期满无异议。

上述职工代表董事车志远先生、吴俊先生将与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的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十日

附件：

车志远先生个人简历

车志远，男，1986 年出生，毕业于清华大学，硕士学历。曾任中国工商银行牡丹卡中心经理；农业部农业贸易促进中心副主任科员；中国常驻联合国粮农机构代表处三等秘书；2016 年 4 月至 2024 年 1 月，任公司副总经理兼大健康事业部执行总裁；2024 年 1 月至 2025 年 7 月任公司总经理兼大健康事业部总裁。自 2019 年 5 月起担任公司董事，现任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兼大健康事业部总裁。同时，担任北儿医院（烟台）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艾维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质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精准基因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天仁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东方海洋（北京）医学研究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东方海洋生命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泓腾（烟台）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全景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截至目前，车志远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车志远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及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2022 年 1 月 13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证监局对车志远给予警告并处以 25 万元罚款，2022 年 5 月 11 日，深圳证券交易所给予公开谴责的处分，该处罚不影响车志远先生的任职资格，车志远先生多年来一直担任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公司发展战略的参与者和坚定的执行者，为公司的经营和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选举其担任董事不会影响公司的规范运作，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除此之外，车志远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规定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吴俊先生个人简历

吴俊，男，198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工商管理专业，研究生学历。证券从业资格、基金从业资格、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曾任 Modern Center Trade Inc.合伙人；五矿证券有限公司并购部业务总经理；五矿金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非独立董事。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截至目前，吴俊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吴俊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及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规定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